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提案的情况，亦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 2、本次会议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4、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9 日下午 1:30（下午 1:30-2:00 为现场审核登记时间）。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 年 12 月 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 年 12 月 8 日下午 3:00 至 2019 年 12 月 9 日下午 3:00 之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路 8 号（朝阳公园西 2 门）众信旅游大厦二层大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郭洪斌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

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共 13 人，代表股份 390,339,44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4014%。

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 5 人，代表股份 3,285,12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37%。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共 8 人，代表股份 121,974,44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8747%。

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了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 1 人，代表股份 929,925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58%。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268,365,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0.5267%。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2,355,2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0.267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至“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9号（厂区）7幢1层567号”。

同意根据新的注册地址，将《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原章程	修订后章程
第六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路8号西2门01号。 邮政编码：100125	第六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9号（厂区）7幢1层567号。 邮政编码：100015

公司住所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住所为准。

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变更注册地址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表决结果：

赞成票：390,302,84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06%；

反对票：36,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94%；

弃权票：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

赞成票：3,248,52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8859%；

反对票：36,6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141%；

弃权票：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该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

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0日